

杨胜 著



走河

 云南民族出版社

走 过

杨 胜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走过 / 杨 胜著.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2007.5
(一苇文丛)

ISBN 978-7-5367-3711-2

I.走… II.杨… III.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0543 号

责任编辑	奚寿鼎
出版发行	云南民族出版社
地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170 号云南民族大厦 5 楼
邮 箱	ynbook@vip.163.com
邮 编	650032
印 刷	昆明鹰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总 印 张	56
总 字 数	1200 千
版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
印 数	0001 ~ 2000 套
总 定 价	200.00 元 (全套)
书 号	ISBN 978-7-5367-3711-2 / I · 767

卑微者的伟岸

(代序)

杨义龙

一直没有想到，杨胜会爱上文学，而且一出手便是长篇小说。

杨胜在大学里学的是数学专业，踏入社会后也走过了一段并不平坦的路。对他的认识，始于我在洱源县县委大院里的那些日子。那时，他在县委办工作，话不多，很敬业，也很机敏，诸事处理得井井有条，与人相处也很是和善友好。有时我和他在一起聚聚，却始终没有提起文学。后来，他相继任了一些职务，在县里，也算是官员了。而我却仍不管不顾、极为幼稚地做着我的文学梦，渐渐与世俗社会保持了相应的距离。某天，当我坐在面对西洱河的书桌前敲击电脑时，意外地接到了这位久未谋面的老朋友的电话，他说他写了一部长篇小说，想请我看看。我竟有些懵了，杨胜在写小说？

1

杨胜的确是在写小说，而且是用心、用情去写。按他自己的说法，一直是含着泪在写。是情感的火焰在内心中奔腾，需要寻找一个突破口。不为别的，就是不吐不快。在写作状态中，他体验到了什么是快乐。而作品，则是用自己的泪、自己的血、自己的感悟、自己的思念和忧伤凝聚而成。只有文字，让他重新找回了自己生存的价值和生命的尊严。仅这一点，我就可以肯定地说，对文学的热爱和尊重，势必会使杨胜写出好的作品。

不错，对于文学，我提到了热爱和尊重。这是一个令人尴尬的问题。仅就文学界而言，那些常年写作、苦心经营文字的人中，有多少人是真正地热爱文学？我也经常扪心自问。而对于文学的尊重，则是整个社会的普遍缺失。当然，文学不再神圣，也许恰恰回到了它本来的位置。但藐视文学、玩弄文学的态度让我们寒心，而伪文学、时尚文字的恣意横行则让我们痛心。由此，我们呼唤像这



走，过

样的一些作品，它忠实地记录了一个时代，塑造了具有鲜明个性特征的人物形象，它启迪人的智慧、净化人的心灵、鞭策人们奋进，在多元的审美愉悦中让人渐渐趋于高尚。作为写作者，我们需要努力向这样的高度奋进。

第一遍读杨胜的《走过》，我就想起了余华的《活着》。当然我不好将两部作品拿来比较，毕竟这是不同时代、不同地域的作品，而余华的名气则是国内公认的。但写作精神应当是共通的，那就是用自己的文字，透过卑微者艰难的生存，以及他们战胜困境的勇气和决心，让我们感受到一种不屈不挠的抗争精神，让我们体会到了卑微者的崇高、平凡人生的伟大。我想，这便是这部小说的主旨所在。

《走过》重点塑造了天佐这个如大山般坚韧的男性形象。他就如被压在石头底下的草茎，不管上面的石头有多重，都要想尽办法生长，如果有足够的力量，就掀翻石头；如果不能，就从石头与地面的缝隙间冒出来。天佐的一生是异常坎坷的，童年即离开生身父母，到另一户人家去做养子，接着便是养母的去世。考上了县一中却无钱上学，十多岁便扛起了生活的重担，修公路、烧石灰、烧炭等吃尽了苦头。有了当兵的机遇，面对命运的转机，却又因大病而险些丧命。回村后，和共和国的经历一样，在农村中，他的命运也起伏跌宕，痛楚多于欢乐。他和妻子一道，硬是靠着一股韧劲，将一大群儿女抚养成人，一个个走上工作岗位，成为社会的有用之材。天佐普通得就如路边的一颗石子，车辗过、人踏过，却无怨无悔地歌唱人生。他的命运和抗争是极有代表性的，像他这样卑微而又伟岸的生存正是历尽苦难而又积极向上的中国精神。在人们重视“幸福指数”而缺少责任感的当下，天佐的故事无疑让我们思索，作为一名普通人，怎样的存在才是一个有意义的人生。

饱含真情，以情动人，以情感人是这部小说的最大特色。作者在塑造主人公的过程中，始终含着泪水，随着主人公命运的起伏跌宕而喜怒哀乐，将自己与作品完全融为一体，尽管在表现手法上还未达到炉火纯青的程度。但情感则完全合二为一。读着这样的文字，让人也感叹唏嘘，禁不住要为之动容。细节描写也是小说的亮

点之一。天佐从舍不得喝茶到学会喝茶，再到精心烹制烤茶，贯穿着主人公成长至衰亡，实际上也是天佐生活质量逐渐提高、人生境界不断提升的见证。赶马、烧炭、农事等的细节，也写得真实可信，把一幅幅生动逼真的农村画面呈现在眼前，透着浓浓的乡土气息。再次，这部小说地域特色明显，比如建房、办丧事等一系列礼仪，有着浓郁的白族民俗文化气息，虽是无意为之，却使整部小说增添了独特的审美情趣。另外，作者对儒道释等一些传统文化的理解与参悟在作品中也有表现，作者对于人生的见解也闪烁着智慧的机锋。

当然，任何一部优秀的小说都不可能尽善尽美，《走过》的缺憾也在所难免。由于过多地强调了主人公天佐的人物形象，因而对作品中的其他人物塑造注重不够，更多的时候是以第三者的口吻对人物作评价，窃以为这样的表现方式有待斟酌。其次，在小说的语言上，要能驾轻就熟、纯正而又个性化地使用汉语写作，恐怕也是我们这些少数民族作者需要共同解决的问题！

好样的，杨胜。愿你佳作频频，为大理文学的百花园增彩！
是为序。

2007年冬至于一苇居

3





作者简介

杨胜，白族，1974年8月生，云南大理洱源县人。大理师专数学系毕业，现在洱源县教育局工作。偶有机会爱上阅读，又萌生尝试创作的念头，遂成处女作。

内 容 简 介

历史的星空中，人如流星划过。有的也能划出几抹亮色，更多的如幽谷百合，不知其生亦不知其亡。本书以简洁明快的叙事结构、迭宕的故事情节和朴素的语言，呈现出主人公天佐感知过、体证过、成就过的一段生命历程。由此，我们知道，活着是艰难的，而只要努力走过，哪怕最卑微的生存都是伟岸的。

八月里，正是荷花绽放，美不胜收的时节。

朝阳初上的清晨，和煦的阳光从对面山头斜照下来。一颗晶莹的露珠，亮闪闪，透晶晶，微风吹拂下在宽厚的荷叶上自由飘逸地舞动着。时而从这头滑向那头，时而从那头滑向这头，时而又在荷叶的中心优美地打着转。有如美丽的少女在自由地舞动着迷人的身姿，又如无忧无虑的少儿在母亲的怀抱中耍着性子。

风停了，露珠稳稳地停立在了荷叶中心。静静地，就像天真无邪的少年的眼睛，闪闪地说着话，又像一位历经风霜的老者那睿智的目光，折射出对人生智慧的思想。

突然，一阵大风吹过，那一颗晶莹的露珠，顺着叶脉急促而下，恋恋不舍地滑落到水中。极力寻找，再也分不清哪是露珠，哪是池水。只见那水面在荷杆间缓缓地渐行渐远。

极目望去，水流出荷塘，顺着河道静静地向前方流去。前方有一座桥，桥的后面已看不清，也想不出是什么样子，只知道很远的前方是一汪海子。

荷塘对面一块菜地旁边，一棵高大粗壮的垂柳显然有些年头了，茂密的枝条有如老寿星的胡须一般自然柔和地垂立着。

柳树下，一道松密不均的篱笆围成个小院。

院里低矮的屋檐下，一个年近四十，中等个子，身材瘦削，眉宇间透着一股子无奈和忧愁的男子，伸出手来紧紧握住另一个身材和年龄跟他相仿的男子的手，开口说道：“亲家，有劳你了，娃就托付给你，往后的日子会给你们添不少麻烦，增加不少负担，先在这儿谢过了。”

另一男子嘴方脸阔，皮肤黝黑，穿一身半新旧的灰色衣裤，脚上一双自制的胶底布鞋，看起来很憨厚老实。他急忙伸出双手握住对方，很诚恳地说道：“亲家只管放心，从今往后，娃就当是我亲生的了，我会尽力抚养，一定要让他长大成人哩。”边说边习惯地眨了眨眼，接着道：“咱生活是苦点，不过，有我吃的就有他吃



的，只要我还活着，就屈不了他，还指望他帮着撑起咱家门面呢”。

小院里的一棵被果实压弯了枝条的石榴树下，一个中年妇人脸上挂满了泪水。她一只手擦着快要流入嘴角的泪滴，另一只手一遍又一遍地抚摸着一个小男孩的头发，无比爱怜的目光凝视着小男孩的脸庞，颤抖着声音说：“三儿呀，妈可舍不得你啊，知道妈现在心有多痛，咱这是苦日子逼的呀”。话音刚落，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一下把小男孩搂进怀里，放声大哭起来。

边哭边时断时续地说：“记住了，到那边以后，要听大人们的话，不要惹麻烦，要学会做事，手脚要勤快些，遇到什么大事小情，记得要多动动脑子”。正说着，见自家男人和亲家朝这边走来，缓缓地直起身，把小男孩的头轻轻地按在自己的腿上，抬起头来低声问道：“不再坐会儿了吗？”

“不了，还得赶路呢。”那个被喊作亲家的男人说。

中年妇人放开小男孩，径直朝侧边的茅屋走去。出来时手里托着一个白布包裹，很是小心地送到亲家面前，说：“家里别的也没什么好带的，几个煮熟了的鸡蛋，拿着路上吃。”

那男人说：“不用的，来时带着几个馒头哩。”

“拿着吧，往后还得要劳烦你们多费心哩。”中年妇人说着，眼泪又止不住刷刷地流了下来。

自家男人一脸无奈的表情，叹着气说：“快别哭了，娃跟着亲家，那是享福去了哩。”

那男人也很是感慨地说道：“是哩，那边家中也绝对亏待不了孩子的，尽管把心放宽就是了。”想了想又接着说：“我把娃领走，你们啥也不要，这心里也不知该如何谢你们，鸡蛋就留着吃吧，那边家中也养着鸡，还肯下蛋哩。”

“还是带着路上吃吧，路远着哪。”中年妇人说着，双手把鸡蛋硬塞到他手上。

“那我们就走了，”那男人没再推让，边说边向夫妇俩作了个揖，走过来半蹲下身牵起小男孩的手。

这时，还不明白事理的小男孩突然“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妈，我不要走，我不走，我还要跟哥到海里捉鱼去”。一只小黄狗紧紧地贴着小主人的脚，摇着尾巴恋恋不舍地不肯离开。

听孩子这一声哭喊，中年妇人心里如同针扎一般。只见她近似疯狂地一下扑了上去，紧紧把孩子护在怀中，又突然像受了什么刺激似的，猛然放开小男孩，踉踉跄跄向茅屋跑去，一头倒在床上撕心裂肺地哭喊着。哭着哭着，想起这一别也许就再没机会相见了，不管怎样还是出去看一眼孩子，这才收住了哭声，手提着裙角走出屋来。也不想把事给耽误了，只好倚在门柱上眼巴巴地看着，没再说话。

只见自家男人低下头，拍了拍小男孩的肩膀，一脸沉重地说：“三娃听话，那边有很多好玩的东西，可比咱这儿好着哩。”随后，抬起头，示意亲家，“你们走吧，一路小心点”。

那男人重重点了点头，拉着小男孩的手一声不吭地走出了小院。小男孩扭着头恋恋不舍地一直往回看着，眼里噙满了泪水……

二

小男孩今年五岁，家中兄弟三人，他排行老三。俗话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他家世代靠打鱼和种菜为生。这些年头，战乱连连，民不聊生，大多数人家的境况十分贫困。尤其是有三兄弟的家庭，二个要抓去打仗卖命，弄不好还会抓去当土匪。他的两个哥哥，一个十六岁，一个十四岁。父母为了避免两个哥哥都被抓走，才下狠心把他过继出去。

3

就这样，小男孩被迫离开了家。离开生他养他的阿爹阿妈，离开曾经留下他多少童年足迹的土地，离开他多么熟悉，多么眷恋的家，离开他迷恋的门前那一片荷塘，还有涓涓细水静静往东流去的那一道小河，离开他曾经过去的和在过去的将来会发生的一切一切……

现在，小男孩只有盲从地跟着大人一步一步慢慢地向前走着。他不知道将会走到哪里，也想像不出今后会面对什么样的生活，脑子里只有一片空白。

时近正午，太阳直直地照射下来。稻田里一片金黄，饱满的稻穗承载着人们寄予的厚重的希望，低着头、驼着背，艰苦地吸取着



走
了
过



阳光和养份。一群群麻雀却不太理会人们的担心和不安，飞起来，又落下去，在试探着那些稻草人的真假。

一条路，弯弯曲曲地顺着半山腰一直向前延伸。

路上一丛丛的马粪，有的已经被太阳晒干了，成了粉末状，有的还是半干。路边低凹的地方，泥土被马尿浸泡着，泛出一层白白的盐巴，走到附近，一股子刺鼻的味道扑面而来，很是难闻。

路边有杨树、柳树，还有一些已被人采摘净了的梅子树。一些灵巧的小黄莺在树枝上跳来跳去，不知疲乏，不知忧愁。

在阳光的照射下，一大一小两个人影，一点一点向前移动着。

“渴吗？”那男人牵着小孩的手，不无怜惜地问。

“不渴”，小孩应声答道。

“走得动吗？”

“走得动哩。”

“想吃东西吗？”

“不想。”

小男孩刚擦干眼泪，可一开口说话，伤心事又涌上心头。一股子酸楚的泪水又夺眶而出。

离开村口的时候，几个光着屁股、光着脚丫子的小伙伴，躲在用芦苇编成的篱笆后面，瞪大眼睛，轻轻地叫唤着他的名字，可他却不敢抬起头来。

一个个子稍高点的全身一丝不挂的孩子，捂着嘴巴神秘地对小伙伴们说：“谁不听话，就卖给山上人了。”

听到这话，一股羞愧的感觉反倒使他忘了刚才的悲伤，头压得更低了，脚跟脚地和大男人一道走出了村口。

两个人不紧不慢地默默向前走着，不知不觉已爬到了半山坡。正前方隐隐约约映入眼帘的那座山，山顶上，先人们为了除去山谷中吹来的大风，立了个塔取名为“制风塔”，背面山脚下有一个古老的小村庄，那里就是他们的目的地。

太阳慢慢地从东往西移去。刚启程的时候，是踩着自己的影子走，现在是背着自己的影子走了。天越来越热，阳光直射到人的脸上，让人抬不起头来。在大自然面前，人确实显得太渺小了。从山坡上往远处的田坝里看去，那些忙碌着的人们如蚂蚁一般大

小。不知人为何是人，而蚂蚁为何是蚂蚁，也不知蚂蚁有没有人一样的痛苦和烦恼。也许人之所以为人，是人把经历的事情都记在心头上了。

走到路边一棵大树的阴凉底下，那男人开口说道：“坐下歇歇吧，天太热了，这树底下凉快些”，说着，一屁股坐到一块石板上，取出身上带着的鸡蛋和馒头，喊小男孩走到近旁，一块吃了起来。吃完后又相跟着到一眼泉水边捧了几口水喝，等攒足了劲，起身继续向前走去。

太阳渐渐从对面山头隐了下去，那种酷热的感觉已经悄然而退了。人好像一下子卸下了久久背负在身上的沉重包袱，顿时觉得精神抖擞起来。脚步也快了许多，轻松了许多。

踏过一道山涧，再爬过一个山坡，一个新的坝子跃入眼帘。顺着两旁长满荆棘和一丛丛仙人掌的山路往下走，再穿过一片梯田，山脚下一个古老的小村庄终于在眼前从模糊逐渐变得清晰起来。尤其是两棵参天大树，顶着茂密的树盖子，执着而坚毅地挺立在村庄中间房屋密集的地方，十分醒目。

一老一少两个人，老人牵着小孩的手，一步一步走近村庄，没入那片茅屋当中。

村中一块空地上，一群小孩正在做着老鹰抓小鸡的游戏，嘻嘻哈哈地很是热闹。看着一个陌生的小男孩，立刻停了下来，好奇地张望着。小男孩也忽闪着眼睛，显得有些羞涩，又有些胆怯。

弯弯曲曲地转过几个小巷道，辗转来到村子的最西头。一棵如同蛟龙般盘曲而上的大梅子树出现在眼前。树下躺着一条看起来比小男孩要健壮得多的大黑狗，见人来了，懒懒地立起身，弓着身子抖了抖身上的泥土，摇摆着尾巴贴着大人绕了一圈，又低着头径直朝小男孩走去。警觉地嗅了嗅小男孩，再用嘴触了触他的衣袖，然后扭头向前面的院子里跑去。像是要去报告院子里的主人，有陌生人来了。

大梅子树的正前方，几级石头垒砌成的台阶早已被磨成滑溜溜的，显然是很有些年头了。顺着台阶往上走，有一个靠山而筑的院子。用石头砌成一米多高的围墙，围墙左侧留出个口子来，里面支了个几根粗木棍拼成的活动木排，那就是院门了。



走进门去，正对面有三间低矮的茅草房。北端房顶上立了一个用土砖砌成的烟囱，一缕缕青烟正从烟囱里飘荡开来。南边用几个木头搭建了一个简易的牛圈，牛圈东边墙脚处搭了一个矮矮的鸡舍。一头老黄牛正从两根木棍中间探出头来向院子里张望，可能是刚吃饱了，嘴里不停地咀嚼出些白沫来。院子里，一只老母鸡正领着十多只刚长出翅膀的小鸡，咯咯咯地到处觅食。院子东边的石头墙上爬着一棵山药，藤蔓满满地爬了一墙。

大人拉着小孩的手，径直朝立着烟囱的那间茅屋走去。茅屋显得年代久远了，门柱子、门板、窗框和房顶上的木椽都被岁月蒙上了一层灰黑色的印记，门槛更是被踩踏得破旧不堪了。

进得屋来，头上包着一块蓝色头巾的妇人正蹲在灶台前往灶内添着柴禾。火烧得很旺，把满屋子照得通亮。也就是这点亮光，把灰暗的小茅屋照射出几许生机来。灶台上一口大铁锅里端放着一个木甑子，甑子上盖着茅草编成的盖子，一股股蒸气正带着米饭香味从茅草盖子上冒出来。屋子的中间立着一根被烟熏黑了的柱子，上面挂满零零碎碎的许多杂物。屋子北端有一张四方形矮木桌和几条长木凳，再北边的墙脚处堆放着几把锄头、镰刀和一堆洋芋。屋子正中的一张高桌子上摆放着一个祖先牌位，刻着“杨氏宗亲之神位”几个大字。桌子底下放着一把用胶线编成外壳的保温瓶，浅黄色的外壳已经沾染了许多黑黑的东西。保温瓶旁边放着几个陶土做成的小杯子和一个装满黄褐色烟丝的竹筒子。

见自家男人带着个小孩回来，妇人嘴角立刻浮出一丝淡淡的笑容。她急忙起身走了过来，边走边在围裙上擦了擦手，温和地跟小孩说：“肚子一定饿坏了，晚饭再等一等就好”，说着，顺手拖过一条凳子，让小孩坐下。

那男人自言自语地说：“要喝上一瓢冷水才解渴哩”，说着自己到灶台旁边的木桶里舀了一瓢水咕咕咕喝了，边喝边从鼻孔中冒着粗气。等喝够了，这才想着问小孩要不要喝，小男孩紧闭着嘴巴没有说话，缩着脖子摇了摇头。

晚饭很快端了上来，一甑子的大白米饭，一盘五花腊肉，一盘油煎鸡蛋，再从土罐中夹了两块卤腐。端上来的几个碗、盘都已经

破损了，但晚饭还算丰盛，真有点过年的感觉。

天黑了下來，灶里的火灭了，就是白天也不怎么明亮的屋里更是伸手不见五指。妇人点燃了一盏油灯放到饭桌上，走过来捉住小男孩的手把他牵到桌旁，弯下腰吹了吹凳子上的灰尘让小孩坐下。大男人转出门外洗了个鼻涕，又走回桌旁坐下了。

掀开甑子上的茅草盖，一股米饭香气顿时弥漫开来。妇人舀了一碗米饭放到小孩面前，小孩起身把饭端到大男人面前；妇人又舀了一碗递给他，他双手接过后，又要把饭端到妇人面前，妇人看着很是满意地说：“先吃着吧”，小孩这下才把饭端在手里坐下了。妇人拿了筷子，往小孩碗里夹了几片肉，再夹了一个鸡蛋，然后把筷子递给他，说：“快吃吧，肚子一定饿了。”随后，自己也坐下吃了。

吃罢晚饭，妇人忙着收拾桌上的碗筷。小孩想帮着收拾，被妇人劝住了，回到桌旁规规矩矩地坐下，开始瞪大了眼睛好奇地打量起屋里的东西，也打量起眼前的两个大人来。

大男人则坐到墙脚的一个木头疙瘩上，掏出旱烟袋子，随手取过一根五六十公分长的烟杆，满满地压了一锅子烟面，在油灯上点燃了。先是短促地吸了两口，紧跟着深深吸了一口，慢慢把烟吐出来，再深深吸了一口，这才把烟杆从嘴边移开，说：“明天，咱们得请亲戚们吃顿晚饭，让大伙来认一认，顺便给娃起个名字。我这就说去，你把明天的饭菜准备一下”。说完，再巴嗒巴嗒地吸了几口烟，放下烟杆，起身走了出去。

妇人收拾完碗筷，拿了一个木片拼成的小盆，从锅里舀了一瓢热水，用手试了试温度，再兑了点冷水，帮着小孩把脚洗了。提来一双准备好了的新布鞋让小孩穿上，领着向隔壁屋走去。让小孩睡下后，她自己转身出去，抱了一捆草塞进用木条围成的牛圈栅栏内，又去把鸡圈门关上。心想，明天的饭菜也没多少好准备的，只需泡上些蚕豆便是，于是舀了两碗干蚕豆在木桶里泡上，回到屋里，跟小孩同床睡了。

小孩今天经历了这么大的变故，又走了很远的路，是累坏了，早已进入了梦乡，今晚是一定会有梦的。

不一会，大男人也回来睡下了。



三

天大亮了，太阳早已从东山头爬了上来。暖暖的阳光依然和往常一样，普照着大地。

小男孩慢慢睁开双眼，这一觉醒来，浑身感到轻松了许多，可总觉得哪个地方像似不大对劲。原来，过去每天早上一睁开眼便会听见鸭子嘎嘎嘎的叫声，还会闻到空气中夹杂着的一股水草味。可今早醒来，那熟悉的声音和气味不见了踪影，这才想起已在一个陌生的地方。想起自己的父母和昨天的事，眼泪又止不住流了下来。可这一次，他好像一下子长大了许多，马上擦干了眼泪，起身去找自己的衣服。昨天穿来的衣服已不见了，床头放着一套崭新的天蓝色中山装棉布衣服。小男孩心想，这一定是给自己准备下的，于是很熟练地穿了起来。再穿上昨晚那双胶底布鞋，拉开房门，走了出来。

院子里，好多陌生的面孔忙里忙外说说笑笑，好不热闹。

有的正蹲在一口大锅旁涮洗着碗筷，有的三三两两聚在一块拾掇着菜蔬。还有的用嘴巴很熟练地噙着泡过一夜的蚕豆。只见那带皮的蚕豆从左边嘴角进去，立刻从右边嘴角出来的便已是没了皮的豆米了，而那些豆皮要等嘴里装不下了，才一次吐出来。

那妇人见小男孩起床出来，快步过去把他牵到堂屋里洗了脸。边洗边问：“饿了吗？”

“不饿，”小孩应声答道。

那妇人说：“已经捏好一个饭团留在锅里哩，脸洗完后就去吃。”

小孩说：“不饿哩。”

那妇人说：“还是吃了吧，就在这屋里一个人吃，吃完后，到门口玩会儿，可不要走远，担心走丢了。”

见小孩点了点头，那妇人从锅里取出还热着的饭团递给他，轻声说了句“慢慢吃”，顺手取下挂在门背后的一个簸箕走出屋去。

小孩很快把饭团吃完了，他习惯地用衣袖擦了擦嘴。突然想到这样做可不对，又用手小心翼翼地把衣袖擦干净。站在堂屋门口朝院子里看了一眼，径直走到洗碗筷的几个妇人旁边，伸出手洗起碗来。

几个正洗着碗筷的妇人半开玩笑地劝道：“今天就数你最大呢，不用洗的，闲着吧。”

那妇人也赶过来说：“不用洗哩，小心把新衣服弄脏了。”

小孩没吱声，自顾自地洗着。

过了一会儿，那妇人领来一高一矮两个跟他年纪相仿的孩子，对他说：“跟着两个哥哥一道出去玩会吧”，又对那两个孩子说：“把弟弟领出去玩吧，记住不要走远了，玩一会就回来。要好好做他的伴，帮他的忙，可别把领丢了”。

那两个孩子见到生人有点腼腆，磨磨蹭蹭地走到他跟前，红着脸细声细语地说：“跟我们一块翻蚰蚰去”。

小男孩转过身皱着眉头看了看两个小伙伴，慢慢放下洗好了的碗，站起身向着那妇人说：“那我们出去玩了”。

“去吧，”妇人微笑着点了点头。

小男孩便跟着两个伙伴跑出门去。

快到吃中午饭时，高高矮矮七八个小孩一窝蜂似的从外面跑了回来。跑到院子里，还在蹦蹦跳跳地玩着老鹰捉小鸡的游戏。显然已经玩得很熟了。

吃过午饭，亲戚们陆陆续续到了。那些大姑娘、小媳妇一进门便进了厨房或是忙起别的事来，在她们的眼里总能找寻出一些事干，手插腰杆地站着会被那些专门负责评头论足的老婆子给戴上顶“不贤慧”的帽子，往后可就在乡亲们面前不好抬头了。而那些上了岁数的老大爷们走进门来，可以理直气壮地踱着方步径直走进堂屋去，那儿有早为他们备好的“上八位”哩。孩子们遇上这样的日子是最高兴的事了，可以尽情地玩耍，又能吃上顿好饭菜。

又跟伙伴们在院墙外的空地上玩了大半天，小男孩有些累了，一个人默默地走到一旁，想坐在地上歇一会儿。刚要坐下，突然想起可不要把新衣裳弄脏了，只好打消了坐在地上的念头。见近旁有一棵梅子树，心想，爬到树上坐不会把衣裳弄脏哩，于是就抱着树杆爬了上去。正要坐下，只觉得手掌心像是有什么东西在动。低下头仔细一看，黑压压的一片毛毛虫在蠕动着，两只稚嫩的小手正好按在了毛毛虫堆上。差点吓坏了，他急忙松开手，这下从树上一屁股跌落下来。还好，只觉得屁股有点疼痛，身子的其他地方倒没跌



走，
过